

梅汕客专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工程施工总价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C-2025- 80

1. 招标条件

梅汕客专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工程由广东梅汕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所代建，集团公司工务部已出具可研方案审查意见（《审查梅汕铁路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和深湛铁路铁路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可研方案》（工务部工作会议纪要（2025）76 号）），计统部以《关于梅汕客专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建设的函》（广计更批（托管）（2025）043 号）批复建设，工程施工图已经审核合格并发布《研究梅汕客专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关工作》会议纪要（工作纪要（2025）169 号），指导性施工组织设计已编制完毕。项目代建合同已签订，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所，项目施工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梅汕铁路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建设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在梅汕铁路梅州至潮汕段新建地震预警监测系统，并接入广州局集团公司地震预警监测中心，包括通信、信息、信号、电力、牵引供电、房建等配套工程。

（二）主要技术标准

1. 铁路等级：客运专线；
2. 设计速度：正线 250km/h，部分线路限速 80km/h~160km/h；
3. 正线数目：双线；
4. 正线线间距：4.6m；
5. 最小曲线半径：一般地段 4500m，个别地段 3500m；
6. 最大坡度：15%，局部地段不超过 20%；
7. 到发线有效长度：650m；
8. 列车运行控制方式：自动控制；
9. 调度指挥方式：调度集中。

2.2 招标范围

2.2.1 招标范围：

（1）广州局集团公司地震预警监测中心系统扩容：新设 2 台前端预警服务器、2 台二层交换机，地震预警监测中心系统软件调试，梅汕客专行调台和电调台各新设 1 台灾害监测业务终端。

（2）新建沿线监测设备：梅州西、丰顺东等 2 处牵引变电所和畚江北、揭阳北等 2 处分区所新建 8 座地震观测房并设置地震计；沿线中继站、信号楼、牵引变电所、分区所的通信机械室内共设置 12 套监控单元；梅州西高铁通信车间新设 1 台监测维护终端设备。

（3）牵引变电所改造：梅州西牵引变电所、丰顺东牵引变电所牵引变压器高压断路器控制回路接入地震预警控制信号改造，同步修改综合自动化系统软件。

（4）信号系统改造：梅州西、畚江北、建桥、丰顺东、揭阳、揭阳机场站，中继站 1~2 共 8 站各增设 2

台地震预警继电器；修改 8 站列控中心、信号集中监测系统；修改 6 个站计算机联锁软件。

(5) 通信通道改造及调试。

即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梅汕铁路新增地震预警监测系统施工图》全部内容。

2.2.2 标段划分：本次划分为 1 个标段。

2.2.3 工期：建设工期 3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2 月 10 日。

2.3 其他说明：

2.3.1 本项目施工图批复预算 2172.2021 万元，施工招标预算为 443.3229 万元(含总承包风险费，不含甲供物资费用)，施工最高投标限价为 430.3706 万元，其中安全生产费 5.2217 万元、总承包风险费 6.3602 万元。

2.3.2 项目工程施工主要内容：

(1)广州局集团公司地震预警监测中心系统扩容：新设 2 台前端预警服务器、2 台二层交换机，地震预警监测中心系统软件调试，梅汕客专行调台和电调台各新设 1 台灾害监测业务终端。

(2)新建沿线监测设备：梅州西、丰顺东等 2 处牵引变电所和畲江北、揭阳北等 2 处分区所新建 8 座地震观测房并设置地震计；沿线中继站、信号楼、牵引变电所、分区所的通信机械室内共设置 12 套监控单元；梅州西高铁通信车间新设 1 台监测维护终端设备。

(3)牵引变电所改造：梅州西牵引变电所、丰顺东牵引变电所牵引变压器高压断路器控制回路接入地震预警控制信号改造，同步修改综合自动化系统软件。

(4)信号系统改造：梅州西、畲江北、建桥、丰顺东、揭阳、揭阳机场站，中继站 1~2 共 8 站各增设 2 台地震预警继电器；修改 8 站列控中心、信号集中监测系统；修改 6 个站计算机联锁软件。

(5)通信通道改造及调试。

2.3.3 重点难点：(1) 涉及邻近营业线施工沿线牵引变电所、分区所新建地震井、地震观测房并设地震计，地震监测电缆敷设等。

(2) 需利用施工天窗：沿线各站列控系统接入地震预警监测信息改造，联锁、列控软件换装及试验；牵引变压器高压断路器控制回路接入地震预警控制信息改造；通信通道修改及调试试验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资格要求如下：

3.1.1 标段编号：___/___。

(1) 资质要求：需具备铁路电务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并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在2020年10月至2025年10月（近5年内）内完成过（1）铁路四电工程或类似工程项目至少一项；（2）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或类似工程项目至少一项；（3）铁路营业线工程施工业绩至少一项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要求：

项目经理：具有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5年及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历（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组织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2年及以上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经验；自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内（递交投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之日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并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关系的和社保关系（其中劳动合同需提供完整合同或合同关键页）。

技术负责人：具有通信、信息或信号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8年及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组织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从事类似工程项目技术工作8年及以上，具有2年及以上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经验；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并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关系的和社保关系（其中劳动合同需提供完整合同或合同关键页）。

（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需具备铁路电务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3.2 投标人可就上述项目进行投标。

3.3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且在公布期的。

（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

（5）投标人在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近3年）没有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6）投标人在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近3年）中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7）未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为C级且在整改期内情形。

（8）未处于铁道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国铁集团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不存在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的情形；未处于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

（9）投标文件所列人员未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10）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5年10月9日09时00分至2025年10月13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同时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到 crmsgz03@163.com，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确认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500元，采用银行汇款，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文件款电汇、

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铁物总国际招标平台（<https://bids.crmsc.com.cn/>）在门户首页中点击注册入口，在注册页面中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注册。进入注册中心后，注册类型选择“企业注册”；注册方式选择“新注册企业”；注册身份选择“投标人/供应商”，填写相关信息提交。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供应商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供应商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在系统内“缴费订单”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请供应商仔细看清楚账号，我司目前更换了新的招投标平台，请所有供应商进行注册。一个项目匹配一个银行账号。如果由于投标人的问题导致打款错误（须配合我司要求进行退款）或者由于打错账号导致错过报名时间，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标书款发票默认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采购代理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6232593799022587748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铁采购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所
地址：广州市共和西路 45 号附楼
邮编：510600
法定代表人：李永
或其委托代理人：周工、刘工
联系人：周工、刘工
电话：020-61327453、61327043
电子邮箱：gtggs@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铁路支行



账号：44001400705059100003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A座1109室

邮编：10007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人：刘工、郭工

电话：18127445505

电子邮箱：gtsanzu@163.com



2025年9月29日